

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八届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10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八届十七次（临时）会议通知，会议于2021年10月22日上午9时30分在青海省西宁市新宁路36号青海投资大厦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到董事11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任小坤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书面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确保董事会正常运作，公司按照相关程序开展了换届选举工作。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4名。经公司合格股东及董事会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同意提名任小坤先生、张小红先生、张文升先生、李鹏先生、展洁先生、李军颜先生、张国毅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范增裕先生、乔军先生、张县利先生、陈定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具体内容及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公司临2021—038号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资料已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公司董事会将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及独立董事候选人名单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之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将继续履行相应职责。

(二) 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认为：

1、公司《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重大的编制错误和遗漏，主要财务数据实事求是、客观公正，不存在异常情形，符合会计准则的基本原则；

2、公司《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面、公允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充分披露了可能对公司产生影响的重大事项和不确定因素，其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监管部门的要求；

3、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保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三) 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及所属二级子公司庆龙锑盐、三级子公司庆龙新材料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继续以部分自有闲置资金开展现金管理业务，授权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投资品种为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低风险类短期理财产品（理财产品发行机构仅限于银行及证券公司）、银行结构性存款与大额存单，单个投资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同时，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内部管理制度及审批流程，行使额度范围内的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授权子公司庆龙锑盐经营层根据公司相关规定及其内控制度规定，行使额度范围内的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 2021—039 号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 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21年修订)》，该制度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 以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并通过了《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2021 年修订)》, 该制度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 以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并通过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2021 年修订)》(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七) 以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2021 年修订)》(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八) 以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并通过了《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2021 年修订)》(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九) 以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2021 年修订)》(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十) 以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并通过了《公司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十一) 以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子公司管理办法(2021 年修订)》(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十二) 以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1 年 11 月 8 日(星期一)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本次会议议案中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第一、三、四、五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 2021—040 号公告)。

三、上网公告附件

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三日